(询比采购编号: ZXJS-2023-005)

本采购项目<u>黑龙江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质量提升专项工程</u>(以下简称"本项目"),<u>施工图设计</u>已由<u>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以《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黑龙江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质量提升专项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黑交发【2022】427号)</u>批准。本项目<u>西部地区PPP项目管养公路路况检测专项技术服务</u>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 1.采购项目简介

- 1.1采购项目名称:黑龙江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质量提升专项工程西部地区PPP项目管养公路路况检测专项技术服务
  - 1.2采购人: 黑龙江省国道西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采购代理机构:黑龙江中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1.4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资金已落实。
  - 1.5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工程总里程2042.4公里,包括国道12条1302.4公里,省道24条740.0公里;涵盖161个路段,次差路991.8公里,中等路688.5公里,起连接作用的良等路段362.1公里。其中,一级公路474.3公里,二级公路1418.3公里,三级公路149.8公里,项目已于2022年度完成交工验收,2023年度需要检测2168.486公里。

##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采购范围: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合同包,主要工作内容如下表所示。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二级路折算里 程	主要工作内容	最高限价
LJC1	黑龙江省普通国省 干线公路质量提升 专项工程西部地区 PPP项目管养公路路 况检测专项技术服 务	2168.486公里	1.技术服务的目标:对甲方管养公路路面状况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评定,根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的要求,应用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系统采集公路的路面破损、平整度、前方景观图像,对路面状况检测结果进行数据处理及分析,按照甲方要求的形式和格式出具路面技术状况评定及养护分析报告,同时提供相应电子数据。  2.技术服务的内容:主要工作内容为外业检测、数据处理、养护分析、报告编制。	657051.26元

2.2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2023年度。

2.3服务地点:所属地区为黑龙江省境内6个市,包括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伊春、绥化、黑河

- 2.4服务范围:对甲方管养公路路面状况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评定。
- 2.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指标要求。
- 2.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 3.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检测能力,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 3.1.1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交通运输部公路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类乙级及其以上试验检测资质证书,持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含证书附表)。

### 3.1.2业绩要求

近5年内(2018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满足如下要求:

- ①累计独立完成过不少于100公里的一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况检测服务项目;
- ②累计独立完成过不少于200公里的二级公路路况检测服务项目;

#### 3.1.3信誉要求:

- ①供应商在近三年中不得在合同中违约、被驱逐出现场、亦不曾因任何原因而被废除合同;
- ②供应商在近三年中不得有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处罚;
- ③供应商未在黑龙江省2022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信用评价中被认定为D级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s://www.ttiis.cn)2021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中被认定为D级;
  - ④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页截图(仅企业法人适用);
  - ⑤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⑥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登载的判决结果为准)。

# 3.1.4项目负责人要求

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检测专业包含道路工程)或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检测专业包含道路(或公路、材料)),且已在投标人处进行岗位登记,具有道桥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道桥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道路、桥梁、道桥、土建、土木、交通等专业)。

- 3.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采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申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4.采购文件的获取
- 4.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从2023年06月14日到2023年06月16日
- 4.2获取方式:采购文件采取线上发售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采购代理公司。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者,请于上述工作时间每日8时30分至16时30分,将以下材料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zhongxi20140@163.com邮箱中,并电话联系代理机构: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获取人本人身份证;
  -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书;
  - (5) 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
  - 注:未取得"三证一码"或"五证一码"营业执照的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 4.3询比采购文件每包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文件售后不退。
  - 5.响应文件的递交
- 5.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6月21日9时00分, 地点为黑龙江中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4756号民生尚都祥园c3栋1号商服)开标大厅。
  -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6.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8.其他说明
- 8.1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由供应商自行前往踏勘。
- 8.2本次询比采购采用一信封形式的综合评估法,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形式。
- 9.联系方式

采购人:黑龙江省国道西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20号楼(秀月街128号)103室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 18004638633

电子邮件: LL9300@163.com

代理机构: 黑龙江中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4756号民生尚都祥园c3栋1号商服

联系人: 孟先生

电 话: 0451-51078797

电子邮箱: zhongxi20140@163.com

徐晓宇\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盖章)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